关于2019年度山东省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结题、年度进展提交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院部、有关单位：

为做好2019年度山东省自然科学基金（以下简称“省基金”）资助项目结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年度进展报告填报

所有未结题省基金资助项目均需填写各执行年度进展报告。项目负责人登录山东省科技云平台(http://cloud.sdstc.gov.cn/nsf )在线填写，经依托单位审核后网上提交。无须提交纸质材料。2018年度执行情况请于2019年2月27日之前完成。

二、结题时间安排

所有2019年到期应结题项目或者2019年以前申请延期的省基金项目均需在本年度完成结题工作。项目负责人须在以下时间段内登录山东省科技云平台，按要求撰写结题报告并在线提交，经审核通过后进入网上结题评审。省杰青、重点项目（含省属优青）类别项目结题采取会议评审方式。

1. 2019年1月21日9:00至2月27日16:00；

2. 2019年8月1日9:00至9月12日16:00。

三、其他注意事项

（一）经费决算。提交结题报告前，须通过依托单位财务部门或审计部门对项目经费决算的审核并加盖公章后上传至结题报告内，否则不予受理。

（二）科技报告。根据《关于山东省科技计划科技报告工作的通知》（鲁科办法〔2015〕21号）相关要求，省基金资助各类项目实施科技报告制度，科技报告提交系统：<http://cloud.sdstc.gov.cn/streport/report/unit/index.htm>，项目负责人须按照任务书中科技报告篇数的要求提交科技报告。

（三）延期受限说明。延期超过1年完成的项目负责人结题后1年内不得申报新项目。终止处理的项目负责人在结题后2年内不得申报新项目。

截至2019年2月27日16:00未提交结题报告，视为有省基金在研项目，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2020年度省基金各类项目。

请各院部根据上述安排及要求，切实做好本单位项目结题组织管理及审核把关工作。

联系电话：86981837

技术支持：15806623659

附件1：结题项目清单（供参考）

附件2：关于在科技云中启用山东省科技计划科技报告采集加工系统的有关操作说明V1.3

科技处

2019年1月16日